**[招标项目需求](#_Toc488762883)**

**一、项目概况**

龙岗区耳鼻咽喉医院是深圳市唯一一家三级耳鼻咽喉专科医院，自2009年8月成立至今积极探索打造专科特色的发展路径，全力打造粤港澳大湾区国际知名、国内一流的研究型耳鼻咽喉医院。龙岗区耳鼻咽喉医院迁址重建工程项目（新院区），位于龙岗区大运片区，项目用地面积22913㎡，总建筑面积198146㎡，设置床位600床、牙椅300张，项目启用后将大幅提高区域耳鼻咽喉、口腔和眼科的医疗保健服务水平，为周边居民提供更优质、更便利的就诊服务。

龙岗区耳鼻咽喉医院新院区计划于2025年6月下旬启用，届时将举行启用活动，拟全方位、全流程对新院区启用进行策划、服务和宣传报道，包括活动策划、配套设备和物料供应、场地布置、人员安排、活动直播、宣传策划与实施、健康文创产品制作等内容。

**二、服务内容及要求**

**（一）服务内容**

1.投标人需具备丰富的活动策划和执行经验，根据活动要求和总体思路，制定详细的活动方案，包括活动流程、时间安排、人员分工、宣传策划与实施等。

2.投标人根据活动方案，提前准备活动各种相关物料，安排人员按时按点布置，保证活动顺利开展。

3.投标人要完善舞台布置，包括主背景图设计、设备、直播器材（不少于三个机位）、道具、视频或音乐背景等，提前调试设备，确保正常播出，对可能突发的情况做出应急预案。

4.投标人需设计符合医院特色和活动主题的互动展示项目，将院内作为大型策展空间，运用策展思维，根据医院动线分设小型展览，解读医院特色，输出医院实力。

5.投标人需制定宣传策略和推广计划，利用各种媒体渠道配合此次活动的宣传推广，吸引市民关注，为活动扩大声量，提升活动的高度、广度、深度，并提供不少于300份具有医院专科特色的健康文创产品。

**（二）项目团队要求**

★应配置拥有经验丰富、工作得力的项目团队，团队成员（除项目负责人外）不少于10人。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人员类别** | **★人员数量** | **★人员必须具备条件** | 人员可偏离条件 |
| 1 | 项目负责人 | 1 | 自有员工 | 具有市级（或以上）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颁发的新闻、编导、播音主持、信息系统项目管理等相关专业高级专业技术资格 |
| 2 | 项目团队成员 | 10 | 自有员工 | 具有新闻、编导、播音主持及相关专业本科及以上学历。 |

**三、商务要求**

（一）服务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60个日历日内（其中启用时间由甲方指定时间为准）。

（二）报价说明：本项目服务费采用包干制，包括人员、场地布置、设备费用、宣传、管理费、税收、车辆、生产资料等一切费用。由企业根据招标文件所提供的资料自行测算投标报价；一经中标，投标报价总价作为中标单位与采购单位签定的合同金额，合同期限内不做调整。

（三）付款方式：验收合格后一次性付款。

（四）验收要求：服务期满后，中标人提出验收申请，由采购人成立验收小组，根据本项目合同要求、招标需求对中标人服务完成情况组织验收。

（五）违约责任：中标人在合同服务期内，如未按本次投标响应文件内容提供技术/服务力量投入在本项目的后续执行工作中或因中标单位管理不善的原因，造成项目停止或其他重大失误的情形并负主要责任的，采购人有权勒令整改，如中标人不配合整改或整改内容未根据采购人要求整改，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由中标人承担。

（六）其他要求

1.中标人在活动开展期间，提供的技术服务内容不得侵害第三方知识产权，如因侵犯他人知识产权而导致的损失与纠纷，由中标人负责。

2.与本项目活动开展所有的数据资料和分析成果所有权归采购人所有。

3.中标人对服务过程中知悉和掌握的数据、信息、商业秘密等负有保密义务。若出现泄密事件，承办机构须承担经济赔偿责任和法律责任。

4.对于在活动举办期间突发且与活动有关的工作内容，但未在招标文件中体现与明确的，中标人有义务配合采购人开展相关工作。